

# 水务环保研究院废液库房维修工程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利用厂内现有的库房进行改造建设，新建危险废物贮存库，库房面积为121.56m<sup>2</sup>，用于储存水务环保研究院实验产生的盐酸、硫酸、COD消解管、氢氧化钾、盐基度检测废液、金属标样、有毒标样以及上述实验药品对应的原包装，每年共计产生量约为4000kg，转运周期为半年1次。

该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项目已经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本项目实际总投资4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4万元，占投资总额的35.48%。

#### 1.2、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随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并确保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试运行后，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执行环境保护措施，投入了一定的人力、物力，加强管理和维护，使项目在施工和运营期间有效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总体较好。

#### 1.3、验收过程简况

2023年05月，山东海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水务环保研究院废液库房维修工程项目》，报告表于2023年07月10日取得了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让环建审（2023）16号）；本项目2023年08月开工，2025年10月竣工并开始调试，工程建成投产运行。目前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2025年11月，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委托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编写了《水务环保研究院废液库房维修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6年3月29日至04月05日验收组采取函审形式对《水务环保研究院废液库房维修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评审，对验收监测报告提出复核意见：结合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规范和更新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补充工程建设内容的现场照片，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的实施及效果监测，完善项目是否存在重大变更分析等内容

验收单位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验收组意见对验收报告进行补充修改，补充现场采样照片，补充完善项目现场勘察等，并重新提交验收监测报告，2026年05月21日通过验收组复审。

根据该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水务环保研究院废液库房维修工程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验收过程中对工程附近的公众进行了调查，调查者均认为项目的施工及运行对其生活质量无影响，当地居民对该项目的运行表示认可和满意。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 ①环境管理机构

本项目严格实施的环境管理工作由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负责，该厂体系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针对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排放管理和资源能源消耗、各类跑冒滴漏等相关方面制定了运行控制程序和相应的管理制度，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及下属各单位都建立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本项目的环保工作由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安全环保部领导，并全过程监督该建设工程的环境保护管理，环保设施建设工作。经理部设专职环境管理人员，全面负责该项目开发建设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各基层单位设一名专（兼）职环保工程技术人员负责项目建设期的环保工作及站场内外环

保设施的运行和检查工作，以及环境污染事故处理和报告。建设单位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的管理由专人负责整理并建档。

### ②环境管理主要任务

制订环境管理方案，建立污染源档案；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开展对本项目的定期环境监测；编制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并作为企业生产目标的一个内容纳入到企业的生产发展和计划中，在开发的同时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现场及企业调查情况，该项目相关环境管理要求已基本实施。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经调查，本项目自运行以来未发生过环境风险事故。大庆油田水务环保公司现有《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生产场所突发火灾、爆炸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等预案内容，并针对不同突发事件制定了各项专项应急预案，下属作业区和场站针对不同特性都有专项环境风险的应急预案、应急处置卡，制定了风险作业施工管理手册等风险事故防范及应急措施规章，并针对应急预案进行风险应急演练，同时根据每个环节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准备了突发事件的应急物资。

本工程建立和健全了事故防范和处理措施、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可以有效防控环境风险。

### (3) 环境监测计划

通过调查，本项目于2026年10月运行，目前尚未进行跟踪监测，本次验收对环境质量及污染源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对项目的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行未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在本项目通过验收正式投产后，根据运行期污染的特点，企业应将本项目环境监测工作委托于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具体跟踪监测具体见下表。

表1-1-1运行期地下水和土壤跟踪监测点位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相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地下水	新建1#地下水监测井	东北侧5m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常规指标(微生物指标、放射性指标除外)	每半年1次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
	新建2#地下水监测井	西侧5m			
	新建3#地下水监测井	南侧5m			
土壤	西墙外草地	厂界处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基本项目	每年1次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及居民搬迁。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中认真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该工程环评文件、环保设计提出的措施和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对项目批复的各项要求基本上得到落实，无需进行整改。

